

宁波中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800 万只保温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6 月 30 日，根据《宁波中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800 万只保温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浙江省余姚市三七市镇梅霖路 1 号；

建设规模：年产 400 万只保温杯；

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总投资 480 万元，租用余姚市和达不锈钢实业有限公司位于余姚市三七市镇梅霖路 1 号的闲置厂房作为生产场地，并配套建设相关生产设施及环保治理设施。实际建设过程中，仅保留重卷、冷轧、除油清洗、退火、辊磨等前端工序，原环评中的拉矫及后续生产工序本期建设暂未配置，计划后续进行建设。目前项目后续产品生产环节委托合作单位浙武义正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承接实施，相关生产活动不在本项目厂区内进行。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5 人，生产车间实行单班制，白班工作时间为 8 小时，每年工作 300 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5 年 1 月委托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年产 800 万只保温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取得宁波市生态环境局余姚分局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余环建〔2025〕16 号。项目已按规定办理排污许可手续，2025 年 1 月 23 日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变更登记，登记编号：91330212MA282FAQ6Y001X。

项目于 2025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9 月第一阶段竣工，目前主体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均运行稳定，实际生产能力稳定达到年产 400 万只保温杯，已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运营期间，未收到周边环境相关投诉，无环境违法行为及行政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4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4%。

（四）验收范围

项目第一阶段主体工程及相关环保设施实施完成，现阶段已形成年产 400 万只保温杯的生产规模，本次验收为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环评及现场调查，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要求，从以下方面对项目变动情况进行分析：

1. 生产工艺、产品方案及配套内容调整

项目第一阶段实际仅建设重卷、冷轧、除油清洗、退火及辊磨工序，其余生产本期暂未建设，计划后续建设实施。目前项目后续产品生产环节由合作单位武义正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承接实施，相关生产活动不在本项目厂区内进行。受工艺调整影响：

- 环评中的 G3 焊接废气、S11 水涨废液、S12 焊烟净化耗材本阶段工程不产生；
- S2 废金属仅由冷轧工序产生，产生量相应减少；
- 辅料中外壳、外协配件及焊料本期不使用，相关设备暂未配置。

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2. 建设规模、产能及设备配置调整

本次验收为项目阶段性竣工验收，现阶段产能为整体工程产能的 1/2。受规模影响，项目原辅料消耗量、生产用水量、生产污染物排放量及固体废物产生量均同比减少。结合实际生产需求，350 型轧机及第二条清洗线本期暂未实施，目前仅配置一台型号 500 的轧机和一条清洗线。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3. 废气相关调整（退火设备变更）

企业因生产需要，将环评设计的 2 台电退火炉调整为 1 台电退火炉+1 台罩式炉。罩式炉由电力驱动，产能与电退火炉一致。环评中退火废气因产生量较小未进行定量分析；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废气及厂区内无组织废气排放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未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4. 废水处理工艺及运行方式调整

项目第一阶段实际建设中，清洗用水减少，实际用量为 55t/a，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对生产废水处理工艺进行优化，由环评“隔油+絮凝沉淀”优化调整为“磁性吸附+过滤”工艺。同时，优化后的废水处理技术处理效果较好，能够在减少处理频率的同时满足生产需求。清洗水处理频次由环评中每两天一次调整为每周一次。处理后废水全部回用于生产清洗工序，不外排。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5. 固体废物种类及产生量变化

废水处理工艺变更后，相关固废种类和产生量发生变化：

- 环评 S7 浮油、S8 沉淀污泥不再产生；

- 新增 S13 含油金属碎屑、S14 废过滤布、S15 过滤污泥；
- 除 S13 含油金属碎屑为新增危废外，其余危废类别及代码均与环评一致；
- S6 脱脂废液产生量有所降低。

相关危废均已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规范处置；新增原辅料过滤布，年消耗量为 0.12t/a。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6. 生活污水处理方式调整

实际建设过程中，受项目规模和工艺调整影响，第一阶段劳动定员人数为整体工程 3/4。生活用水较环评分析减少，实际用量为 450t/a，生活污水相应减少。环评要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实际运行中改为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统一清运处理。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7. 危废仓库位置调整

环评中危废仓库位于厂房东北侧，实际调整至厂房东南侧。调整后危废仓库已按规范落实防渗、防雨、防风、防流失及分类贮存等环保措施，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性质、规模均未发生变动，建设地点变化未导致距离范围变化和新敏感点增加，环境保护措施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委托宁波世强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清运并处理，清洗废水处理后委托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作为危废处置。清洗废水处理工艺为磁性吸附+过滤工艺。

（二）废气

项目产生废气主要为冷却油雾和退火废气。冷却油雾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退火废气加强车间通风后室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配备设备减震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加强管理、合理安排生产时间等方式尽量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废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废金属收集后暂存于厂区一般固废仓库；危险废物废冷却轧制油、废油桶、废清洗剂桶、废脱脂液、油烟净化器耗材、油烟净化器废油、含油金属碎屑、废过滤布、过

滤污泥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员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宁波市诚徐物业有限公司统一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浙江中一检验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2025 年 11 月 27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采样监测（报告编号：HY250309），根据出具的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水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无废水排放。

（二）废气

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DA001 轧机油雾排气筒出口油雾排放浓度最大值均符合《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8665-2012）“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颗粒物排放浓度和速率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其他相关限值中二级要求。

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上、下风向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车间东侧大门外一米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值和任意一次浓度值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颗粒物浓度值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中表 3 其他窑炉相关限值。

（三）噪声

2025 年 11 月 26 日、11 月 27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噪声源均正常开启，厂界东西两侧监测点厂界环境噪声昼间测定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四）固废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废金属收集后暂存于厂区一般固废仓库；危险废物废冷却轧制油、废油桶、废清洗剂桶、废脱脂液、油烟净化器耗材、油烟净化器废油、含油金属碎屑、废过滤布、过滤污泥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员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宁波市诚徐物业有限公司统一清运处置。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项目第一阶段营运后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颗粒物0.0077t/、油雾0.0051t/a。项目

无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基本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宁波中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800万只保温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环保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各项环保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均能妥善处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同意宁波中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800万只保温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废水、废气治理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根据实际处理效果及时更换耗材及药剂，确保治理设施长期稳定高效运行。

2、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健全环保制度，加强职工污染事故方面的学习和培训，并组织进行污染事故方面的演练，持续优化环境应急预案并加强应急演练，提升突发环境事件应对能力。

3、严格落实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规范暂存及台账管理要求，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杜绝危废混存、泄漏及流失风险。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宁波中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800万只保温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签到表。

宁波中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6年6月30日